

## 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主要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2,193,622.56 元，同比增长 20.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9,775,785.6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37%；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71,516.30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0.00%；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746,396,395.46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1.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1,750,595.86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17.87%。

###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	通过

		<p>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0、《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1、《关于聘请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议案》</p> <p>12、《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p>	<p>2025 年 4 月 28 日</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通过</p>

		<p>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2、《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3、《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5、《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p> <p>16、《关于制订与修改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p> <p>17、《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的议案》</p> <p>18、《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0、《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2 日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通过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p>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通过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2 日	<p>1、《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p>	通过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9 日	<p>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p>	通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关于修订〈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li> <li>5、《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li> <li>6、《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li> <li>7、《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li> <li>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li> </ul>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li> <li>2、《关于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li> </ul>	通过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li> <li>2、《关于更正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li> <li>3、《关于公司 2025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li> </ul>	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持续学习最新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 （二）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 4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3 次。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li> <li>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li> <li>3、《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li> <li>4、《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li> <li>5、《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li> </ul>	通过

		<p>6、《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涉及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0、《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1、《关于聘请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p>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12、《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3、《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通过

		15、《关于制订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 16、《关于制订与修改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年9月12日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通过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5年10月27日	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4、《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	通过

董事会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落实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决议得到有效执行。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2025年，公司共召开了6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4月28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

		<p>7、《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9、《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0、《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1、《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的议案》</p> <p>1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p>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2 日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通过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2 日	<p>1、《关于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p>	通过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通过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2 日	<p>1、《关于更正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通过
第二届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8 日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	通过
第二届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通过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通过

(四)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共召开4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会议类别	参会时间	会议内容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06.12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5.08.26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25.09.12	1、《关于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2025.12.12	1、《关于更正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 （五）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现场调研、与管理层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查阅公司会议资料等方式，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情况、财务报告等，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 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情况

2025年，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

#### （七） 信息披露情况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完成了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投资者调研、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等渠道与投资者保持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 三、2025 年度董事考核及薪酬情况

#### 1、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积极出席公司股东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与决策，为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建言献策，为独立董事的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董事权利，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职。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在 2025 年度的工作中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独立、客观、公正地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的作用，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2、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人/年（税前）。公司根据上述薪酬方案及相关制度对 2025 年度董事进行考核并确定其薪酬，并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予以详细披露。

### 四、董事会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科学决策重大事项，依据宏观形势和公司战略，及时制定和调整公司的发展规划和经营部署，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在公司治理层面，董事会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适时修订相关内控制度，及时、有序地组织召开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确保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时，董事会将加强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董事会决议情况的监督，确保各项决议都能有效执行。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完善信息保密机制，持续开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

特此报告。

普昂（杭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